

2020 年白沙黎族自治县 生态环境质量状况公报

一、大气环境质量

（一）环境空气质量状况

2020 年，白沙县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 1.814，比上年下降 0.088，全省 18 个市县排名第 8。白沙县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 100%，比上年上升 0.3 个百分点。全年总有效监测天数 354 天，其中优级天数 323 天，占比 91.2%，比上年上升 4 个百分点；良级天数 31 天，占比 8.8%。

2020 年 SO_2 、 NO_2 、 PM_{10} 、 $\text{PM}_{2.5}$ 年平均浓度分别为 5、7、24、14 微克/立方米，CO 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为 0.9 毫克/立方米， 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为 94 微克/立方米。与上年相比， NO_2 、CO 浓度持平， SO_2 、 PM_{10} 浓度分别上升 25.0% 和 4.3%， $\text{PM}_{2.5}$ 、 O_3 浓度分别下降 12.5% 和 9.6%。

（二）酸雨

2020 年，白沙县共采集降水样品 107 个，总雨量 1440.0 毫米，降雨 pH 值范围在 5.97~7.02 之间，年均值为 6.29，与上年相比下降 0.34，无酸雨现象出现。

（三）降尘

2020 年，白沙县月降尘在 1.57~2.78 吨/（平方公里·月）之间，均值为 1.98 吨/（平方公里·月），与上年相比上升 11.2%，月均值优于参照标准（8 吨/平方公里·月）。

二、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

2020 年，白沙县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符合《地表水环

境质量标准》（GB3838-2002）Ⅱ类标准，水质达标率为 100%，水质状况总体为优。

2020 年，全县 13 个乡（村）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 72.7%，影响超标的项目是地下水型饮用水源地的总大肠菌群和菌落总数。

三、地表水环境质量

2020 年，白沙县地表水环境质量总体为优。主要河流湖库中，2 个国控断面水质优良率和达标率均为 100%，9 个省控断面水质优良率和达标率分别为 77.8%和 66.7%，影响超标的项目是湖库中的总磷。

全县 4 个城镇内河水体水质达标率为 100%；按双因子评价法，6 个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为 66.7%。

四、声环境质量

2020 年，白沙县城市声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。全县 50 个城镇区域环境噪声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49.0 分贝，比上年下降 2.2 分贝，城镇区域环境噪声水平等级为“一级”，评价为“好”。

全县 10 个城镇道路交通噪声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63.4 分贝，比上年上升 0.7 分贝，城镇道路交通噪声强度等级为“一级”，评价为“好”。

五、“河长制”水环境质量

2020 年，我县 6 条省级河流 26 个监测断面，23 条县级河流 48 个监测断面，9 条重要乡镇级河流 18 个监测断面，2 个县级水库 2 个监测断面，共计 94 个“河长制”监测断面水质优良率为 95.2%，比上年下降 1.1 个百分点。

六、农村环境质量

2020 年，白沙县罗帅村、力吉村、什寒村、打安村的农村环境

质量总体为优，适合农村居民生活和生产。其中，农村环境空气质量中的二氧化硫、二氧化氮、可吸入颗粒物日均浓度均符合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（GB 3095-2012）一级标准；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符合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838-2002）中Ⅲ类标准，达标率为 100%；农村土壤环境质量符合 I 级，评价为“无污染”，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点位达标率为 100%。